## 花蓮縣政府 函

地址:97001花蓮縣花蓮市府前路17號

承辦人:丁瑋暄

電話: 03-8462860#350 傳真: 03-8462790

電子信箱:ding3981@hlc.edu.tw

受文者:花蓮縣富里鄉東里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110年4月20日 發文字號:府教體字第1100076171號

速別: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

附件: a2機場四周禁止施放有礙飛航安全物體宣導、a3遙控無人機空域查詢APP宣導 (376550000A\_1100076171\_ATTACH1. jpg、376550000A\_1100076171\_ATTACH2. jpeg)

主旨:交通部民用航空局花蓮航空站辦理110年度飛航安全宣導 活動,為維護飛航安全,請貴校協助宣導,請查照。

## 說明:

- 一、依據交通部民用航空局花蓮航空站110年4月16日蓮航字第 1105000655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本(110)年度飛航安全宣導重點如下:
  - (一)「機場四周禁止施放有礙飛航安全物體」。
  - (二)「機場四周及公告區域禁止從事遙控無人機飛航活動」。
- 三、民航法遙控無人機專章自109年3月31日施行,民航局已彙整遙控無人機圖資資料,並匯入「遙控無人機管理資訊系統」,另已建置行動裝置應用程式(DroneMap),搭配地理定位功能,可提供無人機操作人知曉遙控無人機活動區域相關規定。

四、若有未盡事宜,請逕洽該站聯絡人黃先生(聯絡電話:(03)





## 821-0713) •

正本:本縣各公立國民中-小學、國立東華大學附設實驗國民小學、慈濟學校財團法人

慈濟大學附屬高級中學國中部、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大學附屬高級中學國小

部、花蓮縣私立海星高級中學國中部、花蓮縣私立海星國民小學

副本:本府教育處教育網路中心(含附件)、本府教育處電2027/00/20文文 209:38:58章





